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黄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控股股东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推选赵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新任公司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就任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公司对黄康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关于增加 201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增加 201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3 年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商品或劳务划分	关联人	年初预计金额	本次拟增加金额	总金额
销售商品	稀土氧化物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含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不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公司）	2.5 亿元	3.0 亿元	5.5 亿元
二、审议程序					
1. 本议案所述事项涉及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含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关联董事焦健先生、姜世雄先生、赵智先生、王涛先生、颜四清先生均依法回避表决。 2.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该议案的相关资料，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预计 2013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的原则和市场化定价方式；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关联交易对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不存在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预计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关联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基本情况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法定代表人：周中枢；注册资本：10,108,928,000元；成立日期：2004年1月；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五号；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国际贷款项目和国内外工程、设备的招标、投标；对外经济贸易咨询服务、展览、技术交流；承办广告业务；举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览；黑色金属、有色金属、机电产品、铸件、焦炭、汽车配件的销售；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自有房屋租赁、管理。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35,228,660股，占公司总股本980,888,981股的23.98%。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95,36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980,888,981股的19.92%。

3. 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是由中央管理的大型骨干企业之一，具有60余年的经营历史，2012年在世界500强排名169位。在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设有44家海外企业，在海内外享有盛誉。该公司盈利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预计发生的，由于关联方公司在国内稀土贸易流通领域具有重要地位或产业链分布等原因，与关联方的合作是确切和必要的，公司将会持续开展与其之间公平、互惠的合作。

2. 选择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选择与上述关联方进行交易的主要原因如上所述，上述关联交易能够合理配置和利用资源，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3.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没有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4. 由于上述交易具有非排他性，交易双方可随时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价格，决定是否进行交易，因此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增加2013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给五矿稀土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董事会审议前述关联交易事项亦发表了独立意见。本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时，将严格按“公平、公正、自愿”商业原则，及时签订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构成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含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需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关于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精神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经开始履行职责，为充分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指导作用，公司经考察了解，拟确定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税前），上述津贴不含出席公司会议差旅费、住宿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附：董事候选人赵勇先生简历

赵勇：男，1969 年 7 月生，汉族，北京人，中国共产党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991-08 至 1995-10 五矿总公司企划部；

1995-10 至 1996-08 五矿总公司中国五金制品进出口公司；

1996-08 至 1997-12 五矿总公司中国五金制品进出口公司副科长；

1997-12 至 1999-01 五矿总公司中国五金制品进出口公司科长；

1999-01 至 2006-02 五矿总公司英国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2006-02 至 2008-03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英国金属矿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8-04 至 2008-12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9-01 至 2010-08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0-08 至 2011-01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1-01 至今 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

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单位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及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0 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